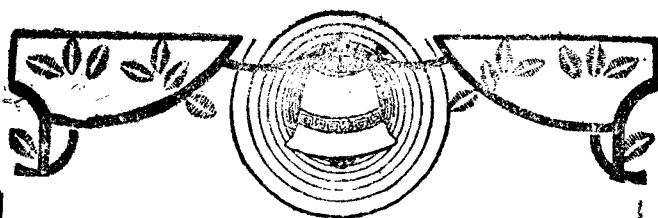


戰時民衆訓練小叢書

戰地民衆組織

朱元懋編著

正中書局印行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六月六版國紙本

戰地民衆組織

全一冊 實價國幣三角五分

(外埠酌加運費雜費)

編者 朱元懋

發行人 吳秉常

印刷所 正中書局

發行所 正中書局

(912)

目次

第一章	怎樣組織戰地的民衆	………	一
第二章	戰地民衆的基本組織	………	六
第一節	保甲組織	………	七
第二節	壯丁隊	………	一九
第三章	戰地民衆的特殊組織	………	二七
第一節	通信隊	………	二七
第二節	交通隊	………	三三
第三節	救護隊	………	三八

第四節	救火隊	四五
第五節	防空隊	五一
第六節	警衛隊	五八

第一章 怎樣組織戰地的民衆

什麼叫做「戰地民衆的組織」？簡略的說，就是打仗地方上人民應有的組織。但是我們又要先問：什麼地方是打仗的地方？打仗地方的人民有什麼重要？打仗地方的人民為什麼要組織起來？我們把這三個問題解答了，纔能講到在打仗地方上人民應該有怎樣組織的這一個題目上去。

什麼地方是打仗的地方？我們知道打仗地方的範圍是看打仗的器具而決定的。打仗的器具，有很利害的，有比較不很利害的；所以打仗地方的範圍也就有大有小了。從前打仗用的器具不如現代這樣的利害，所以從前打仗地方的範圍也就沒有現代這樣的擴大。譬如說：從前用刀槍相打，對打的兩方，非跑到陣前，他們打仗的武器便無由接觸，兩方的武力就不能比較，也就不能分出誰勝誰敗。在這種情形之下，只有他們雙方武力接觸的陣地，纔是打仗的地方，纔可以叫做「戰地」。

其餘不在陣地上的地方，是不能叫做「戰地」的。現在的情形就不同了。武器比從前利害得多，而打仗地方的範圍也就不知道擴大了多少倍。就拿大砲打出去的距離來說，遠的就有幾十里，近的也有好多丈。再拿一顆炸彈來說，炸彈爆炸的區域，大的也有好多丈。況且除陸地上打仗交戰而外，還有戰艦可在海面上或是海底下交戰，還有飛機可在天空中作戰。因此，飛機戰艦能到的地方，也就是敵人武力所能達到的地方。敵人武力所能達到的地方，當然就是打仗的地方，總可以叫它是「戰地」。所以依這樣的情形來說，我國沿海各地，敵人的軍艦能開來轟炸，固然是戰地；就是內地各省，敵人飛機可達到的地方，也都是戰地。假如再從以整個民族的力量來抵抗敵人的這一層意思上來說，所謂戰地，簡直可以把我中華民族整個的土地都包括在內。

打仗地方的人民有什麼重要？人民就是通常所稱的「老百姓」。本書書名中的「民衆」二字，也就是指的「老百姓」，或者說是「人民」。因為「民衆」、「老百姓」、「人民」三個名詞，是一樣的意思。在戰地工作，或居住在戰地的人民，除去打仗的軍官、兵士和服務政治的地方官員之外，其餘差不多都是老百姓。老百姓如依年齡來分，有幼童、少年、壯丁、老年種種；如依職業來分，有工

人、商人、農人、學生、教員種種；如依性別來分，也有男子、婦女的分別如依居住的區域來分又有鄉村人民與城市人民的不同。所以所謂「民衆」就是指的這些少年、壯年、老年、工人、農人、商人、教員、學生、男子、婦女、鄉村人民、城市人民等等的老百姓。

「民衆」的意思，我們既然知道，我們就要研究戰地民衆有什麼重要。不過在沒有解答這個問題之前，我們還要問一問，打仗的時候民衆有什麼重要？大家都知道打仗是需要人力的，沒有人力，仗也打不起來。譬如說，在前線打仗，要有打仗的人；怎樣打，要有計劃的人；挖掘戰壕，趕緊製造軍需用品，又要有做工的工人；打傷了的兵士要照料，就需要有醫生和看護的人；怎樣管理運輸，怎樣調劑糧食，怎樣去督促工人加緊的做，就要有擔任工商管理的人；其餘如維持後方秩序，鼓勵人民參加戰事工作，激發前線士氣等等，又需要有維持秩序的人與擔任宣傳工作的人。像上述這種種人，都是戰時不可少的人。因此，我們也可以明白打仗需要人力的重要。至於戰地民衆的重要，我們更容易明白。因為打仗的工作不能僅靠前方打仗的官兵，有很多的工作，一定是要民衆出來做的，而且打仗地方的許多工作，與打仗地方的民衆關係最密切。這些工作，責任上既不能交給旁人去

做，事實上也不容許交給旁人去做。所以凡是在打仗地方以內的民衆，都要組織起來，做自己應做的工作。有那些工作是戰地民衆所應做的呢？如傳遞消息，偵探敵情的通訊工作，如幫助運輸架橋築路的交通工作，如難民的收容，傷兵殘廢的救護工作，如火災消防、築堤打壩的救險工作，其餘如防毒、防空工作，巡邏警備工作等等，都是打仗區域內亟不容緩的工作。有這些工作要做，就需要有這些人。有這些人去這些工作，戰地的社會秩序纔算有人維持，各人身家的安全纔算有了保障。因此，戰爭纔能順利進行。

還有一個問題，就是打仗地方的人民爲什麼要組織起來？所謂「組織」就是把許多散漫的人團結起來，聯合起來，造成一個有力量的團體。我們知道要想完成一樁大事，第一個條件就是需要有一個很大的力量。這大力量從何而來？自必須由許多人的力量合攏起來，結成一個團體，造成一個很大的力量，纔可以完成一樁大事。古人所謂「衆志成城」，就可以見到團結組織的重要。我國人一向是散漫沒有團結的，人民雖有四萬萬之多，但是這些人的力量是散漫的，不能集攏起來。所以中山先生曾說：「中國四萬萬人是一盤散沙」；同時他又說：「這一盤散沙的人民，如不從速

組織起來，便難免國家不危亡。」怎樣可以組織起來呢？最好的辦法是利用家族宗族做單位，把一地方一縣一省的家族宗族組織起來，然後擴充出去組成一個大國族。全國的人民，在一個國族內組織成團體，纔可以挽救中國的國難。

至於講到戰地民衆的需要組織，那更是必要之事。我們知道近代戰爭最要緊的就是全國總動員，換句話說，就是要全國的東西都能供給打仗之用，全國的民衆，尤其是戰地的民衆在槍林彈雨、砲火連天的情況之下，更當犧牲一切，爲軍事動作而出力。敵人以整個國家的力量來對付我們，我們又怎能僅靠少數的軍隊來抵抗敵人呢？上面說過戰地的範圍既擴張到全國，那末在這個國家到了生死存亡的關頭，惟有靠全國人民組織起來，結合成大力量。大家都能出力抵抗敵人，纔可以救出民族的危難。至於上節所說，戰地民衆所要做的這些工作，那更非有嚴密組織不能收很大的功效。所以我們知道團體組織，是團體工作的基礎，沒有團體組織，則團體工作就不能進行。當然戰地民衆沒有組織，則戰地工作便沒有人去做。戰地工作沒有人做，直接可以影響戰事的進行，間接可以影響國家民族的生存。要希望打勝敵人，就需要有很多能做實際工作的戰地民衆組織。

第二章 戰地民衆的基本組織

講戰地民衆應有的組織，固然要依照他們所應做或所能做的工作來分類。但是我們不能忘記，這些組織，只不過是戰地民衆在戰時缺少不了的特殊組織。至於這些特殊組織將怎樣組成，還有這些特殊組織的特殊工作將怎樣分配，這就需要先有基本的組織。特殊組織不可少，基本組織更覺重要。因為基本組織是特殊組織的基礎，特殊組織是基本組織的運用。有基本組織而無特殊組織，在戰時只不過覺得人力未能盡量利用。假如沒有基本組織，就很難組成特殊組織。就是特殊組織或者能組成，但因基礎不鞏固，社會秩序要紊亂，各項特殊工作亦難推進。所以我們在未講戰地民衆特殊組織與特殊工作之先，我們先說戰地民衆的基本組織。

戰地民衆的基本組織有二：一是保甲組織，一是壯丁隊。我們分節敘述於下：

第一節 保甲組織

保甲是我國現在地方上最重要的一種組織，也就是我國行政上最下層的基本組織。保甲組織在我國過去是有很悠久的歷史的，我們也無庸多說，現在各省保甲編組的方式，都是大同小異，按十進的規律，依戶挨編。不過江蘇省目下所行的保甲，較其它省份更普遍、更澈底。它是實行水陸並進，城鄉普組，而同時又舉辦警管區制，力謀人口、地域、警力、治安各方面數量和力量的適應。這一點和其他各省不同。現在我們再把各省編制的詳細情形敘述於下：

一 保甲是以一戶（就是一家）做單位。十戶編成一甲。十甲編成一保。在城區方面，有時是二十五甲編成一保。若干個保（數目不限）編成一鄉鎮。若干個鄉鎮（數目不限）算是一區。若干的區（數目不限）算是一縣。由下面一層一層的往上統制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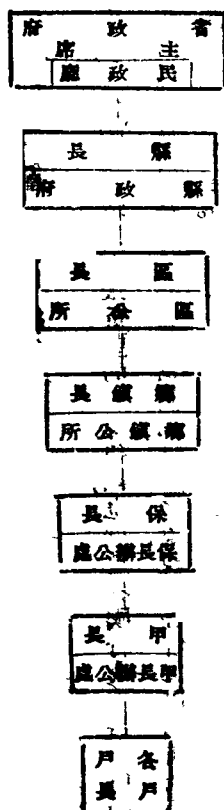
二 編餘下來的戶不夠編成一甲的，如果在六戶以上，就可以另立一甲；如果在五戶以下，就得併入鄰近的甲內。還有編餘下來的甲不夠編成一保的，如果在六甲以上，城區是十五甲以上，就

可以另立一保；如果在五甲以下，城區是十四甲以下，就得併入鄰近的保內。

三 至於船戶編保編甲的方法，和上面所說大略相同。不過它們是另立一個系統，通編做船字若干號罷了。

四 保甲以內的住戶，如有因事而全家都搬走的，可以暫時保留他的戶籍次序，省得他搬回來時，還得另變更已經編定的次序。

五 各地暫時居住的住戶，那就得編為臨時戶，附屬在附近的甲以內。
保甲編制和行政的系統，我們畫一個圖在下面，以代說明：



像這樣的編制，一縣如此，一省如此，全國如此，則上層無論有何命令，立刻即可傳到下層，民衆有何意見，很快的也可以上達。自不像從前各立系統，上下不能溝通，毫無組織的情形了。

保甲組織在平時，我們就已經覺得它很重要。到了戰時，並且在打仗的地方，則更感覺重要。第一是因為在打仗的地方，敵人出沒無常，一定有大批的間諜，軍事調查員、密探等，在那裏工作。他們的目的，雖在刺探軍情，但實際上他們也要收買大批的土著（就是當地的人），利用這班人的愚昧無知，拿金錢賄賂，使得他們變成叛變祖國的漢奸。我們知道敵人的間諜、調查員、密探，能潛藏到我們的陣地內，這在戰爭的前途，就已經覺得是件很危險的事。如果再有當地的奸匪出來指引，則敵人的勝利將更有把握。所以要防奸匪，要防止間諜，調查員和密探，只有嚴密的辦理保甲。時時清查戶口當地的人一家一家的出具聯保連坐的切結，立誓不窩藏這些壞人，使得這些壞人無從着腳。則他們便不敢跑到我們陣地之內，我們陣地內也就不會再有奸匪了。

第二是因為打仗的地方，需要人民去幫助做的工作很多。這是我們已經知道的。不過這些工作，假如人民毫無組織的去分頭的做，則工作效率就很小，能做的事也很少。而且軍事機關要下一

個命令給人民，也沒有方法能普遍的達到。因為人民是散漫的無組織的，誰應做這種工作，誰應擔負那種工作，便無人指揮。就是臨時的找到人來做這些工作，自然會感覺這些人工作生疎。因為這些人平時沒有受訓練的緣故。所以平時沒有組織，沒有訓練，還不大覺得有什麼重要，但一到戰爭開始，各方工作緊張的時候，假如人民沒有組織，沒有訓練，就會因工作廢弛而影響到戰爭的前途。因此我們知道要想人人能為戰爭出力，為國家民族效命，所謂「人盡其用，」「各盡其能，」就正感覺到需要有保甲組織了。

第三是因為打仗的地方，社會的秩序容易混亂，與平時不同。人民需要自衛的組織，比別處更急迫。因為戰地民衆自衛，比官兵駐防，效力還強。人民利害切身，做起工作來，更勇敢更努力。同時戰地的民衆，又是前線戰士的後備隊，所以他們要受軍事訓練也是很急迫的，不過我們要問怎樣可以達到這項目的呢？那就在要有保甲組織。保甲組織是以一家為單位的，各家情形調查清楚，壯丁的確數也早已明白。所以編制軍事訓練隊，也就很容易了。這是從積極方面來說明的。假如從消極方面說，戰地民衆如能組織訓練起來，把民族的意識融化在保甲規約裏，就是萬一戰事失敗，土地

被敵人佔據，但這些人民因為受過訓練的，是有組織的，將來要復興民族，還比較的容易。我在這裏要告訴讀者一個故事，就是從前滿清打到中國來，佔據了揚州以後，揚州城裏的人，被他們殺了十天，殺得個精光。在這些人被殺的時候，誰也沒有起來反抗。這是什麼道理呢？就是因為那時的人民沒有受過訓練，沒有組織的緣故。所以我們鑑往知來，就感覺到戰地民衆組織的重要，而這種組織只有利用保甲纔算嚴密，纔有效力。

戰地保甲組織既是這樣重要，現在我們要更進一步的研究戰地保甲組織要做那些工作。讓我們選擇其應做的最重要的幾種工作，來說明於下：

第一清查戶口 清查戶口是保甲組織的基本工作。以後編保、設甲、劃區界限等等事，都是以此為根據。不僅好人可以加以保障，歹人藉此防範，並且可以進一步的做編練壯丁隊的準備。

保甲中的清查戶口，可以分三個程序：一是調查；二是復查；三是抽查。

調查戶口是由區長、編查委員、鄉鎮長等負責辦理，分頭進行。編查應用的調查表，有下面幾種：
如普字號戶口調查表，這是調查普通居民的。廟字號戶口調查表是調查廟宇用的。公字號戶口調

查表是調查公共機關用的。外字號戶口調查表是調查外僑住戶用的。船字號調查表是調查船戶用的。

復查戶口是在戶口調查以後，再行按戶的和戶口調查表上所記載的事項，對照一下。看上次調查有無錯誤。如有錯誤的，就應該立時改正。

抽查戶口是戶口經過復查以後，爲力求確實起見，民政廳、專員公署和縣政府，再行派員挑選若干戶去查詢的意思。抽查如查有不確實的地方，就要再加修正。太錯亂的地方或者責令重行編查。所以抽查戶口和復查戶口和初次調查戶口是一樣的重要。

抽查戶口要注意下面這些事：一、戶口的次序是否紊亂和戶長的姓名是否錯誤；二、戶口有沒有遺漏和門牌填寫是否錯誤；三、查填戶口調查表是否確實；四、推定鄉鎮保甲長是否合法，當選的人是否適當；五、槍枝烙印了沒有；六、聯保連坐切結是否由戶長本人捺印和其他種種事項。

保甲長對於本保甲也須要隨時依照上面說的幾項去清查所轄住戶，有沒有奸匪，或歹人混入，注意來歷不明的人，和不良份子。另外如寺廟、祠堂、教會、教堂、會館、船戶、旅館以及種種公共場所，

大半是密探、調查員、間諜和奸匪容易混居的所在。更得隨時注意查考，負切實抽查的責任。

第二辦聯保連坐切結 聯保連坐切結的意思分析起來有三層：（1）聯保 就是甲內各戶都連環保證，大家都是好人，互相監察，不做毀法敗行的事的意思。（2）連坐 就是已經辦過聯保的人，如隱有不良的分子而不舉報，則聯保各戶都要連帶辦罪的意思。（3）切結 就是甲內各戶互相聯保，情願連坐而負責的以書面表示的意思。

聯保連坐效力的維繫，全在切結的填具。切結上必須各戶長加章畫押，以當連坐的憑據。所以這種聯保連坐切結的效用，就在使得一般好人借着互相聯保的關係，不被別人誣陷，而壞人亦不得夾雜着在好人之間。例如一家之內有某一個人品行不好，因為他受了聯保的約束，無形間就被四鄰所監視。也就可以使他不敢為非作歹。萬一這個壞人仍然頑梗不化，做出非法的情事，鄰戶因為聯保的關係，連坐的關係，和負責具過切結的關係，自當秉公處斷，破除情面向官廳舉發。如此，就是這一個壞人也難逃出法網。壞人既不容他立足，好人便自得有保障，大家安居樂業，社會趨於安定，使大家變卻仇視個人的觀念而為尊重法律的態度。這便是填具聯保連坐切結的效用。